

#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1年6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0 教 正 8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有關配置3名女性司機協助該局辦理與招標有關之業務乙節，其中楊員係派駐於秘書室協助辦理採購非核心工作；雖與招標作業有關，惟因該局招標案件之執行管控，均以具採購證照之正式職員為之。楊員於秘書室之作業內容均在該局招標標準作業控管下執行，惟因未充份考量該員之廠商聘僱身份，該局已深切檢討，並於預算許可情形下於97年12月起改由該局直接聘僱，目前則以派遣人員僱用，以避免本案所產生之疑慮。</p> <p>二、中科局多次函復陳稱已無由工程承包商提供車輛供該局使用之情形，且具體說明為因應該等工程車輛需求，改為自行購置或租用之輛數及經費來源，尚符本院糾正意旨。</p> <p>三、現行公務車輛管理均已回歸制度，並責由秘書室依「車輛管理手冊」統籌調派及保管，同仁如需使用公務車輛均需上網敘明理由並填派車申請單，秘書室接獲申請即負責調派，使用人返回後需立即交車並需再註明用車時間、地點及里程，公務車輛控管機制已改進。</p>	<p>教育及文化、交通及採購2委員會101.6.14第4屆第41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